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021 年度（报告期），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公司董事会、管理层的正确领导以及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经营业绩实现了稳步增长，取得了良好的效益。现将 2021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公告如下：

一、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本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由注册会计师龚晨艳、李倩倩签字，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具体详见大华审字[2021]002114 号），内容如下：“

我们审计了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都制药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润都制药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

2021 年度财务决算并经审计的各项经济指标完成情况如下：

1、202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18,992.69 万元，预算营业收入 147,997.17 万元，目标完成率 80.40%，较 2020 年度 125,263.08 万元减少 6,270.39 万元，降低 5.01%，主要原因系原料药下降、宏观政策变化及疫情影响所致。

2、2021 年度营业成本 45,883.61 万元，较 2020 年度 46,088.47 万元减少 204.86 万元，降低 0.44%。

3、2021 年度税金及附加、期间费用等合计 59,033.38 万元，较 2020 年度 66,212.12 万元减少 7,178.74 万元，降低 10.84%，主要系制剂产品销售政策逐

步调整所致。

4、2021 年度实现营业利润 15,378.37 万元，较 2020 年度 15,358.07 万元增加 20.30 万元，增长 0.13%。

5、2021 年度实现净利润 13,976.63 万元，预算净利润 15,518.57 万元，目标完成率 90.06%，较 2020 年度 13,586.24 万元增加 390.39 万元，增长 2.87%。

6、2021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 12,663.34 万元，预算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4,064.33 万元，目标完成率 90.04%，较 2020 年度 11,374.51 万元增加 1,288.83 万元，增长 11.33%；

根据公司 2019 年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 2021 年度公司业绩考核目标：2021 年度考核标准以 2018 年净利润 8,464.92 万元为基数，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52%（“净利润”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并剔除本次及其它股权激励计划中股份支付费用影响的金额作为计算依据。）；2021 年度考核口径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 12,111.02 万元，较 2018 年考核基数 8,464.92 万元增长 43.07%。

（三）报告期末财务状况

1、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190,943.81 万元，同比增长 26.14%，主要是在建工程、存货、固定资产等项目增加；其中流动资产为 80,813.68 万元，占总资产 42.32%；固定资产净值为 51,867.59 万元，占总资产 27.16%；在建工程为 45,036.86 万元，占总资产的 23.59%；。

2、公司总负债为 79,728.25 万元，同比增长 67.66%，主要是长期借款、应付账款等经营性应付款增加所致；其中流动负债为 42,286.81 万元，同比增长 17.21%，占总负债 53.04%。

3、股东权益合计为 111,215.56 万元，同比增长 7.12%，主要是公司利润留存增加所致，其中总股本为 18,570.97 万元，资本公积为 34,622.99 万元，库存股为 1,386.45 万元，盈余公积为 9,017.56 万元，未分配利润为 50,390.49 万元。

二、202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022 年度公司财务预算是在充分总结 2021 年度经营情况和分析 2022 年度经营形势的基础上，恪守审慎客观的原则，并对 2022 年度的经营情况进行预测

后编制。

本预算报告仅作为公司内部经营计划指标的测算和经营成果的考核依据，不代表公司对 2022 年度盈利预测和经营业绩的承诺，能否实现取决于经济环境、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

（一）预算编制基本假设及范围

本预算依据 2022 年度生产经营计划的产量、销售量及预算的销售价格，并假设在 2022 年度符合下列情况：

- 1、相关法律法规、各项税收政策及会计政策等无重大变化。
- 2、所处行业形势及市场行情等无重大变化。
- 3、本预算范围包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母公司和子公司，具体如下：
母公司：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珠海市民彤医药有限公司
子公司：润都制药（武汉）研究院有限公司
子公司：润都制药（荆门）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润都健康大药房（广州）有限公司

（二）预算编制依据

- 1、本预算营业收入是以 2022 年度产品销售计划数量为依据，结合 2022 年度预计售价进行测算。
- 2、本预算营业成本是以 2021 年度各产品实际耗用情况为依据，并考虑 2022 年度各项成本变动因素进行测算。
- 3、本预算期间费用依据 2021 年度各费用实际发生情况，并考虑 2022 年度业务量的增减变化及增收节支目标进行测算。

（三）2022 年度预算营业收入、利润情况

- 1、2022 年度预算营业收入 144,231.05 万元，较 2021 年度实际 118,992.69 万元增加 25,238.36 万元，增长 21.21%。
- 2、2022 年度预算利润总额 15,957.95 万元，较 2021 年度实际 15,173.69 万元增加 784.26 万元，增长 5.17%。
- 3、2022 年度预算净利润 14,633.73 万元，较 2021 年度实际 13,976.63 万元增加 657.10 万元，增长 4.70%。

4、2022 年度预算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 13,651.60 万元，较 2021 年度实际 12,663.34 万元增加 988.26 万元，增长 7.80%。

（四）确保财务预算完成的措施

1、制剂销售部门继续以“格局重构、营销下沉”的宏观营销战略为指引，按照“网格化布局，全终端落地”策略推进；原料药销售部门进一步开拓国内和国际市场，不断提高市场占有率，增加销售收入；

2、开源节流，严控各类费用支出，强化成本管理，提高产能利用率和工作效率，降本增效；

3、加强资金管理，兼顾资金流动性与使用效益，杜绝风险投资；

4、强化预算动态管理，根据公司运营情况严格控制各类非预算与超标准支出。

特此公告。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0 日